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2-3
关于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14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18KMA20034

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锆业)关于募集资金2017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云南锆业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云南锆业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云南锆业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云南锆业 2017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鲍琼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泽芬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第一部分 募集资金使用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字[2010]634 号文核准，云南临沧鑫圆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26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3,200 万股，发行价 30 元/股，募集资金 96,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5,880.33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901,196,706.96 元。资金到账日 2010 年 5 月 31 日。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1. 募集资金最初存放情况

2010年3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本公司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其中，投资高效太阳能电池用锆单晶及晶片产业化建设项目的资金存放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昆明护国支行（账号531078157018170045506）；投资红外光学锆镜头工程建设项目的资金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小西门支行（账号53001905037051001173）。若发行股票有超募之情况，则在报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后，将超募的资金存放于上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昆明护国支行的同一个账户。

本公司募集资金净额90,119.67万元最初存放情况如下：

本公司同招商证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小西门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同时进行资金的存放。具体为：

①投资红外光学锆镜头工程项目的资金18,787.83万元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小西门支行。

②投资高效太阳能电池用锆单晶及晶片项目的资金16,158.59万元和超募资金55,173.25万元（含差错更正后增加的288.15万元），共计71,331.84万元存放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二、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使用、结余情况

（一）2017年1-12月募集资金投资使用情况

1. 2017年1-12月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使用53,426,292.12元。

(二) 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情况及其他

1. 2017年1-12月, 本公司募集资金产生利息收入318,906.03元;

2. 2017年3月收回暂时补充流动资金42,000,000.00元。

(三) 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1. 截止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募集资金尚余11,107,386.09元(含利息收入24,258,095.76元);

2. 截止2017年12月31日, 本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含利息收入24,577,001.79元), 本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开设的专户已于2017年11月21日销户。

三、云南东润进出口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来源、使用、结余情况

(一) 云南东润进出口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来源

昆明云锺高新技术有限公司2012年至2013年委托云南东润进出口有限公司进口红外项目设备, 并从其专户汇入该子公司29,451,222.53元; 该子公司截止2013年12月31日进口设备使用29,106,691.69元, 结算退回265,990.66元, 尚余78,540.18元未使用; 截止至2016年12月31日余额78,540.18元。

(二) 2017年1-12月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2017年1-12月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78,540.18元。

(三) 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截止2017年12月31日, 在云南东润进出口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

四、昆明云锺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来源、投资使用、结余情况

(一) 昆明云锺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来源

1. 2011年1月, 本公司出资300,000,000.00元(其中, 使用投资红外光学锺镜头工程项目的全部节余资金184,286,743.97元、使用超募资金112,121,700.00元、使用自有资金3,591,556.03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昆明云锺高新技术有限公司。由该公司作为3.55万具/年红外光学锺镜头工程项目的实施主体;

2. 2011年4月, 昆明云锺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将上述资金中的募集资金部分及其产生的利息收入, 共计297,100,241.84元存放于其在浦发银行昆明分行开设的7801015800004534账户。

(二) 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截止2016年6月28日，昆明云锺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含利息收入16,728,397.85元）。昆明云锺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在浦发银行昆明分行开设的专户已于2016年6月28日销户。

五、武汉云晶飞光纤材料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来源、结余情况

（一）武汉云晶飞光纤材料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来源

1. 2011年4月22日，本公司出资31,500,000.00元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武汉云晶飞光纤材料有限公司；

2. 武汉云晶飞光纤材料有限公司将该资金3,150.00万元于2011年6月存放于其在招商银行武汉分行武昌支行开立的专户。

（二）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截止2014年4月25日，武汉云晶飞光纤材料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含利息收入246,224.84元）。武汉云晶飞光纤材料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武汉分行武昌支行开设的专户已于2014年4月25日销户。

六、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来源、投资使用、结余情况

（一）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来源

1. 2011年5月，本公司以募集资金出资161,585,900.00元对控股子公司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由该公司作为30万片/年高效率太阳能电池用锗单晶及晶片工程项目的实施主体；

2. 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将该资金161,585,900.00元于2011年5月存放于其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昆明分行开立的专户。

（二）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截止2015年8月7日，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含利息收入7,677,477.55元），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在浦发银行昆明分行开设的专户已于2015年8月7日销户。

七、云南鑫耀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来源、投资使用、结余情况

（一）云南鑫耀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来源

1. 2013年9月9日，本公司以募集资金出资66,830,000.00元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云南鑫耀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2. 云南鑫耀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将该资金66,830,000.00元于2013年9月存放于其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开立的专户。

（二）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截止2015年8月18日，云南鑫耀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含利息收入433,691.87元），云南鑫耀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开设的专户已于2015年8月18日销户。

八、募集资金总体使用、节余情况

（一）募集资金总体使用

1. 截止2017年12月31日，3.55万具/年红外光学锗镜头工程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21,627,559.82元，均为前期使用；

2. 截止2017年12月31日，30万片/年高效太阳能电池用锗单晶及晶片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69,263,377.55元，均为前期使用；该项目专项资金（包括利息收入7,677,477.55元）已全部使用，专户已于2015年8月7日销户；

上述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90,890,937.37元，均为前期使用。

3. 30吨/年光纤四氯化锗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1,746,224.84元，均为前期使用；该项目超募资金（包括利息收入246,224.84元）已全部使用，专户已于2014年4月25日销户；

4. 收购北京中科镓英半导体有限公司41.56%的股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2,000,000.00元，均为前期使用；

5. 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173,504,832.30元，其中，本期使用53,504,832.30元；

6. 使用募集资金30,000,000.00元收购临翔区博尚镇勐托文强煤矿采矿权，均为前期使用；

7. 使用募集资金25,697,013.00元收购临翔区章驮乡中寨朝相煤矿采矿权，均为前期使用；

8. 购置土地18,459,124.22元（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使用30,500,865.50元购置土地，其中，红外光学锗镜头工程项目占用土地应分摊的土地费用为7,241,271.55元、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工程项目占用土地应分摊土地使用费为4,800,469.73元），均为前期使用；

9. 使用募集资金35,000,000.00元收购临沧市临翔区章驮乡勐旺昌军煤矿采矿权，均为前期使用；

10. 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项目使用78,193,294.98元，均为前期使用；

11. 使用募集资金106,231,725.38元收购临沧韭菜坝煤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均为前期使用；

12. 砷化镓单晶材料产业化项目建设使用募集资金67,263,691.87元,均为前期使用;该项目超募资金(包括利息收入433,691.87元)已全部使用,专户已于2015年8月18日销户;

13. 2016年使用募集资金42,000,000.00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本期已全部归还;

14. 银行手续费支出2,778.25元,均为前期使用。

截止2017年12月31日,上述十四项共使用募集资金998,989,622.21元,其中,本期使用53,504,832.30元。

(二) 募集资金总体累计利息收入及其他

1.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总体累计利息收入51,292,915.25元,其中,本期利息收入318,906.03元;

2. 2013年6月收到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的其受让武汉云晶飞光纤材料有限公司10%股权的转让款4,500,000.00元;

3. 2015年12月收到北京黎马敦太平洋包装有限公司支付的其受让北京中科镓英半导体有限公司股权的转让款42,000,000.00元。

(三) 募集资金总体节余

1.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总体余额11,185,926.27元(含利息收入50,974,009.22元、转让武汉云晶飞光纤材料有限公司10%股权的转让款4,500,000.00元、转让北京中科镓英半导体有限公司股权的转让款42,000,000.00元)。

2.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总体已全部使用(含利息收入51,292,915.25元、转让武汉云晶飞光纤材料有限公司10%股权的转让款4,500,000.00元、转让北京中科镓英半导体有限公司股权的转让款42,000,000.00元)。

第二部分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一、3.55 万具/年红外光学锗镜头工程项目

1. 根据本公司披露的招股说明书,该项目投资总额20,287.83万元,由本公司作为实施主体,将使用募集资金18,787.83万元。在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本公司已先行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建设。

2. 根据公司2010年9月29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拟出资30,000万元在昆明设立全资子公司昆明月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作为红外光学锗镜头工程项目的实施主体,该事宜业经2010年10月19日股东大会通过。投资事宜已于2011年1月完成。

3. 2011年10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昆明月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先期用自有资金投资于红外

光学锗镜头工程项目所形成的部分固定资产（机器设备）以人民币19,014,037.00元（不含增值税）出售给全资子公司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4. 2013年红外光学锗镜头工程项目已竣工决算，投资总额23,670.61万元（含流动资金5,486.63万元）。具体投资进度情况见下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完成情况）。

二、30万片/年高效太阳能电池用锗单晶及晶片产业化工程项目

1. 根据本公司披露的招股说明书，该项目投资总额22,898.25万元，本公司对该项目的投资系使用募集资金16,158.59万元对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方式进行，由其作为实施主体。在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该控股子公司已先行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建设。

2. 2011年5月23日，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本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16,158.59万元对控股子公司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增资。增资事宜已于2011年5月完成。

3. 2013年高效太阳能电池用锗单晶及晶片产业化工程项目已竣工决算，投资总额为23,784.58万元（含流动资金2,351.27万元）。具体投资进度情况见下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完成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完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计划投资额			实际投资额			投资完成百分比
	建设投资	流动资金	合计	建设投资	流动资金	合计	
30万片/年高效太阳能电池用锗单晶及晶片产业化建设项目	20,546.98	2,351.27	22,898.25	21,433.31	2,351.27	23,784.58	103.87%
3.55万具/年红外光学锗镜头工程建设项目	14,801.20	5,486.63	20,287.83	18,183.98	5,486.63	23,670.61	116.67%
合 计	35,348.18	7,837.90	43,186.08	39,617.29	7,837.90	47,455.19	109.89%

备注：表中实际投资额的“建设投资”栏所列金额含设备采购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的规定，公司及各相关子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公司与招商证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小西门支行、招商银行武汉分行武昌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一次或 12 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银行应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招商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财务收益，可采用定期存款的方式对募集资金专户资金进行管理，定期存单不得质押。2010 年度、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本公司及各相关子公司均按照该规定严格执行。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及资金使用情况

招股说明书承诺的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分别为：红外光学锗镜头工程项目、高效太阳能电池用锗单晶及晶片产业化建设项目。其中，红外光学锗镜头工程项目的实施主体系本公司；本公司以募集资金 161,585,900.00 元对控股子公司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由该控股子公司作为高效太阳能电池用锗单晶及晶片产业化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

（一）2011 年度，上述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如下变更：

1. 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

2010 年 9 月 28 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拟出资 30,000 万元在昆明设立全资子公司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作为红外光学锗镜头工程项目的实施主体，该事宜业经 2010 年 10 月 19 日股东大会通过。2011 年 1 月 4 日，上述 30,000 万元投资已投入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其中，使用投资红外光学锗镜头工程项目的全部节余资金 184,286,743.97 元、使用超募资金 112,121,700.00 元、使用自有资金 3,591,556.03 元。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0KMA2035”号验资报告。

2. 项目的实施地址变更

2011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红外光学锗镜头工程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高效太阳能电池用锗单晶及晶片产业化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红外光学锗镜头工程建设项目和高效太阳能电池用锗单晶及晶片产业化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由临沧市临翔区南京凹 186 号变更至昆明市新城区高新技术产业基地的 B-5-5 地块，并同意控股子公司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租用土地实施高效太阳能电池用锗单晶及晶片产业化建设项目。报告期内已实施。

除上述的实施主体、实施地址发生变动外，投资总额、投资内容、使用募集资金数额均不变动。

（二）2014 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如下变更

由于 3.55 万具/年红外光学锗镜头工程建设项目于 2013 年下半年竣工，实际投资决算为 23,670.61 万元，与原计划投资 20,287.83 万元相比，超支 3,382.78 万元。

鉴于上述情况，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并经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全资子公司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追加对该项目的投资 3,382.78 万元。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8 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0,119.67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50.4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2,170.6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9,898.9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4.6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高效太阳能电池用锗单晶及晶片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16,158.59	16,158.59		16,926.34	104.75%	2013年8月	682.87	未	否
2、红外光学锗镜头工程建设项目	是	18,787.83	22,170.61		22,162.76	99.96%	2013年8月	-586.74	未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4,946.42	38,329.20		39,089.10	101.98%		96.13		
超募资金投向										
1、归还银行贷款			8,000.00		8,000.00	100.00%	-	-	-	-
2、补充流动资金			9,350.48	5,350.48	9,350.48	100.00%	-	-	-	-
3、收购北京中科镓英半导体有限公司41.56%的股权			4,200.00		4,200.00	100.00%	已实施		不适用	否
4、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11,212.17	7,829.39		9,665.24	123.45%	已实施		不适用	否
5、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武汉云晶飞光纤材料有限公司			3,150.00		3,174.62	100.78%	已实施		不适用	否
6、收购临沧临翔区章驮乡中寨朝相煤矿采矿权			3,500.00		2,569.70	73.42%	正在实施		不适用	否
7、收购临沧市临翔区章驮乡勐旺昌军煤矿采矿权			3,500.00		3,500.00	100.00%	已实施		不适用	否
8、收购临翔区博尚镇勐托文强煤矿采矿权			3,000.00		3,000.00	100.00%	已实施		不适用	否
9、实施砷化镓单晶材料产业化项目建设			6,683.00		6,726.37	100.65%	已实施		不适用	否
10、收购临沧韭菜坝煤业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0,623.17		10,623.17	100.00%	已实施		不适用	否
11、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200.00			-	-	-	-
12、银行手续费					0.28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1,212.17	59,836.04	1,150.48	60,809.86	101.63%	-	-	-	-
合计		46,158.59	98,165.24	1,150.48	99,898.96	101.7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于2013年8月达到可使用状态，并结转固定资产。目前这两个项目进入生产阶段，尚未达产，因此未达到预计的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960,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净额为 901,196,706.96 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中 349,464,200.00 元拟投资于“高效太阳能电池用锗单晶及晶片产业化建设工程项目”和“红外光学锗镜头工程建设项目”,其余 551,732,506.96 元为超募资金。</p> <p>一、已安排用途的超募资金及使用进展情况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归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共计 12,000 万元,2010 年下半年已实施; 2. 出资设立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共使用超募资金 11,212.17 万元,2011 年已实施;该子公司已累计使用 9,665.24 万元(均为前期使用)(不含追加红外光学锗镜头工程建设项目投资 3,382.78 万元),已全部使用(含利息收入 1,835.85 万元); 3. 出资设立武汉云晶飞光纤材料有限公司,共使用超募资金 3,150.00 万元,2011 年已实施;该子公司已累计使用 3,174.62 万元(均为前期使用),该项目超募资金(包括利息收入 24.62 万元)已全部使用,专户已于 2014 年 4 月 25 日销户; 4. 收购自然人冯志刚和深圳市盈冠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北京中科镓英半导体有限公司 41.56%的股权,共使用超募资金 4,200 万元,2011 年已实施; 5. 拟使用募集资金 3,000 万元收购临翔区博尚镇勐托文强煤矿采矿权,已累计支付 3,000 万元(均为前期使用); 6. 拟使用募集资金 3,500 万元收购临翔区章驮乡中寨朝相煤矿采矿权,已累计支付 2,569.70 万元(均为前期使用); 7. 使用募集资金 6,683 万元设立云南鑫耀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该子公司已累计使用 6,726.37 万元(均为前期使用),该项目超募资金(包括利息收入 433,691.87 元)已全部使用,专户已于 2015 年 8 月 18 日销户; 8. 拟使用募集资金 3,500 万元收购临沧市临翔区章驮乡勐旺昌军煤矿采矿权,已累计支付 3,500 万元(均为前期使用); 9. 使用募集资金 106,231,725.38 元收购临沧韭菜坝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均为前期使用); 10. 2016 年拟使用募集资金 4,2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期已全部归还; 11. 经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 53,426,292.12 元; <p>上述 11 项已安排用途的超募资金已全部使用,合计使用 622,806,730.50 元(含利息收入);</p> <p>银行手续费累计支出 2,778.25 元(均为前期使用)。</p> <p>二、超募资金利息收入及其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超募资金累计利息收入 24,577,001.79 元; 2. 2013 年 6 月收到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的其受让武汉云晶飞光纤材料有限公司 10%股权款 4,500,000.00 元;
-------------------	--

	<p>3. 2015年12月收到北京黎马敦太平洋包装有限公司支付的其受让北京中科镓英半导体有限公司股权的转让款42,000,000.00元；</p> <p>上述3项共计71,077,001.79元。</p> <p>三、尚未安排用途的超募资金</p> <p>截止2017年12月31日，超募资金已全部使用。</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2011年10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红外光学锗镜头工程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高效太阳能电池用锗单晶及晶片产业化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红外光学锗镜头工程建设项目和高效太阳能电池用锗单晶及晶片产业化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由临沧市临翔区南京凹186号变更至昆明市新城区高新技术产业基地的B-5-5地块，并同意控股子公司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租用土地实施高效太阳能电池用锗单晶及晶片产业化建设项目。</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2010年9月28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拟出资30,000万元在昆明设立全资子公司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作为“红外光学锗镜头工程项目”的实施主体，该事宜已经2010年10月19日股东大会通过。“红外光学锗镜头工程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本公司变更为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实施。2011年已实施。</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1. 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期投入红外光学锗镜头工程项目。2011年10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先期用自有资金投资于红外光学锗镜头工程项目所形成的部分固定资产（机器设备）按经评估的价值1,901.40万元（不含增值税）出售给全资子公司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p> <p>2. 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中科鑫圆晶体材料有限公司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高效太阳能电池用锗单晶及晶片产业化建设项目，该先期投入无需置换。</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2016年12月19日使用募集资金42,000,000.00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已于2017年3月24日全部归还。</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不适用</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截止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1. 全资子公司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2011年度购买土地3,050.09万元，按照2012年3月3日公司第四届十二次董事会通过的《关于昆明云锗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费用分摊的议案》决议，对该土地价值进行分配：2012年披露的红外光学锗镜头工程项目占用土地分摊的价值为445.34万元，拟进行的其他项目分摊2,604.75万元；</p> <p>2. 2013年红外光学锗镜头工程项目竣工完成后，按实际占用土地面积分摊土地价值724.13万元，2015年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工程项目竣工结算，按实际占用土地面积分摊土地价值480.05万元，拟进行的其他项目分摊1,845.91万元。</p>